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归还占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 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期间发现控股股东西藏藏格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称“藏格投资”）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事项。截止目前清理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97,245.42 万元，其中直接占用金额 33,341.29 万元，间接占用金额 63,904.13 万元；除此以外还有基于《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青海藏格投资有限公司、四川省永鸿实业有限公司、肖永明、林吉芳利润补偿协议》（以下简称《利润补偿协议》）约定，产生的控股股东等四名补偿义务人需赠送给上市公司的分红收益 12,400.33 万元。以上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自查控股股东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情况及解决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33）。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归还资金的情况：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通过出售所持有西藏巨龙铜业有限公司股权的方式归还上市公司占款，目前公司已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上述交易已取得实质性进展，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已取得部分股权转让款并归还本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2020 年 6 月 8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归还的部分占用资金 50,000 万元，详情见公司于 6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收到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归还部分占用资金的公告》；

2、截至目前，公司陆续收回间接资金占用客户直接支付给公司的货款合计 1,544.02 万元；

3、2020 年 6 月 24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归还的 631,66.39 万元，其中包括剩余部分占用资金 45,701.41 万元、资金占用费 5,064.65 万元¹和赠送给公司的分红收益 12,400.33 万元。

¹ 资金占用费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一年期银行贷款利率 4.35% 计算，计算期间为资金占用实际发生之日起至 2020 年 6 月 23 日

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已归还目前公司自查发现的全部占用资金及资金占用费，并已向公司赠送《利润补偿协议》约定的需赠送给上市公司的分红收益。

特此公告。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4日